

枣庄市台儿庄区交通运输局文件

台交字[2024]3号

台儿庄区交通运输局 关于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中共台儿庄区委、台儿庄区人民政府：

2023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根据创建法治政府建设任务的要求，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我局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班子成员为副组长、有关工作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公布台儿庄区交通运输局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宪法和行业法律法规等列入中心组学习议题，特别是对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重点学习，把学法成效转化为推动交通运输各项工作的有力举措。

(二) 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制定了我局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方案, 不断提高交通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编制了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法制审核等流程图, 严格按照制度和流程开展执法活动, 不断提高交通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推进执法信息公开, 将行政处罚信息在“互联网+监管”系统、区人民政府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同步公示。对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进行动态更新, 全部实现“一窗受理”、“一网通办”、“全程网办”。

(三) 坚持严格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加强对道路运输行业的事中事后监管力度, 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推进“互联网+监管”。加强跨部门联动和跨区域协作, 建立了与公安、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文旅等部门联合执法联动响应机制, 实现了邻省交通、交警多部门跨区域联合执法机制。同时持续加大工程质量监督执法力度, 严格按照标准和规程, 建立健全了“企业自检、社会监理、政府监督”的质量管理体系, 对今年的交通工程项目进行施工全过程质量监督检查。二是加大科技治超投入。今年新建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一处, 完成我区超限检测技术监控设施与省级治超信息平台联网信息共享, 利用超限超载不停车检测系统查处违法车辆 905 辆次。三是认真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局党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专项整治工作, 成立了领导小组, 印发了实施方案。多渠道收集问题线索, 以刀刃向内的决心, 集中整治顽瘴痼疾, 提升执法质量。对自查发现问题的执法案件当事人采取了约谈、批评教育和调离执法岗位等措施,

切实达到了专项整治的预期效果。四是加强行业安全监管。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省委省政府“八抓20项”安全生产新举措，深入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生产大诊断大执法活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五是构建交通运输行业信用监管制度。开展了“信用交通”宣传活动，对我区89家道路运输企业开展质量诚信年度考核工作，充分营造“守信者荣、失信者耻”的社会氛围。

（四）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为健全领导干部学法机制，制定了我局领导干部学法清单，印制了《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汇编》。同时加强执法人员法治培训，邀请了山东财经大学法学教授王磊对执法人员进行了培训。立足我区交通运输行业实际，扎实开展节点的法治宣传教育：4月14日开展学习《黄河保护法》宣传活动；4月17日，在台儿庄汽车站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宣传活动；5月9日组织执法人员到汽车站进行《民法典》宣传；利用路政宣传月，开展爱路、护路教育；12月4日，组织执法人员在汽车站开展宪法宣传活动。12月13日，召开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专题会议，局党组书记、局长单德轩主持会议，局党组成员、其他区管干部、科室负责人30余人参加会议；在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一楼走廊建成法治文化阵地，把习近平法治思想，法治政府建设、《行政处罚法》、交通运输法律法规等内容融入阵地，取得了良好的普法效果。

（五）持续规范决策行为，推进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

规定重大决策必须经过局长办公会议集体讨论决定，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合法，提高决策质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六）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加强党内监督和行政执法监督。认真贯彻落实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制度，对本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负总责，纪检工作室每季度对“四风”和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进行检查。同时组织开展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切实推动交通法治建设。

（七）健全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一是加强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落实行政诉讼工作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制度，严格执行行政复议决定和行政诉讼判决。二是完善信访工作制度。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秩序，积极引导信访当事人通过合法途径解决矛盾和纠纷，及时解决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反映的正当问题，切实保障信访人的合法权益。

二、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执法监督力度不大。一定程度上还存在“重建设、轻管理”的观念，依法行政、建设法治交通的目标有时还停留在口头上，有些规章制度也仅停留在文件上，执法监督力度不大。

（二）领导干部学法制度落实不到位。部分领导干部缺乏学法用法意识，没有完全认识到法律意识和法治意识的重要性。还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的现象。

(三) 执法人员法治水平有待提高。目前，我局缺少专业法治人员，部分执法工作人员对于交通运输有关的法律法规学习或理解不够深入、精准，在一定程度上会影响行政执法的严肃性。

三、2023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推进法治建设，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署和有关党内法规，切实履行交通部门法治政府建设职责，积极发挥表率作用，落实尊法、守法、学法、用法常态化学习制度。利用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主题党日活动等集中学习活动，以放眼全局、突出重点、把握宗旨、与时俱进的态度学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交通运输各项工作，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使全局上下汇聚起推进法治建设的合力。

四、2024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 坚持党的领导，切实保障法治部门建设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我区交通运输法治部门建设工作的全过程，将市、区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部署落到实处，遇到矛盾问题及时研究破解。持续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系列活动，将

法治工作深入行业、深入基层、深入具体执法活动。

（二）强化担当，持续推进执法队伍建设。充分运用部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学习平台、“山东省交通运输执法监督”微信小程序，进一步提高执法人员素质水平。统筹协调推进，树立建设人民满意交通的执法新理念，培育素质过硬、纪律严明、作风优良的交通执法队伍。

（三）勇于创新，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优化业务办理环节、流程，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真正将改革惠民利企措施落到实处。统筹推进“证照分离”改革、“跨省通办”“证明材料告知承诺制”“减证便民”等工作，充分发挥信息共享优势和“互联网+政务服务”绿色通道功能，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民服务。

（四）拓宽渠道，扎实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宪法宣传周、民法典专项宣传、安全生产月、路政宣传月等活动载体组织开展各项主题实践活动，持续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和交通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借助政府网站平台、局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媒介，大力宣传交通运输政策、工作措施及取得的工作成果，深入运输企业开展普法，为构建和谐、高效、便民交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2024年1月8日

